

農業部林業及自然保育署新竹分署 函

機關地址：新竹市中山路2號
承辦人：陳惠珍
電話：035224163#108
傳真：035244352
電子信箱：j015009@forest.gov.tw

受文者：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5月27日

發文字號：竹秘字第115235031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(ATTCH1

A51000000A0000000_1971553_1152350317_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本分署現有駕駛職缺2名，貴機關駕駛(含技工、工友)如有意願移撥至本分署者，敬請依說明事項辦理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旨揭人員應為中央各機關學校現職駕駛，意者請依甄選簡章規定備妥資料，於115年8月31日前掛號郵寄本分署；倘逾期、資格不符或證件不齊者，恕不受理，應徵資料不予退還。
- 二、資格條件經書面審查合格者，擇優通知參加面試；經甄選錄取人員，由雙方機關學校依規定辦理移撥手續，並依本分署通知日期到職任用。
- 三、詳情公布於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事求人網頁，另檢附本分署駕駛甄選簡章(含甄選履歷表)1份。

正本：中央研究院、內政部、公平交易委員會、文化部、外交部、立法院、交通部、財政部、教育部、法務部、僑務委員會、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、客家委員會、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、勞動部、衛生福利部、農業部林業及自然保育署、農業部林業及自然保育署嘉義分署、農業部林業及自然保育署臺東分署、農業部林業及自然保育署花蓮分署、農業部林業及自然保育署宜蘭分署、農業部林業及自然保育署臺中分署、農業部林業及自然保育署屏東分署、農業部林業及自然保育署阿里山林業鐵路及文化資產管理處、農業部林業及自然保育署南投分署

副本：

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



分署長 夏榮生

裝



訂

線



機關徵才登錄

機關徵才資料：

一、職稱：駕駛

二、名額：2名

三、資格條件：

(一) 需為中央機關現職駕駛、技工、工友人員。

(二) 身體健康、品行端正、無不良紀錄及嗜好。

(三) 具職業小客車駕駛執照(含以上)。

四、工作項目：負責本分署駕駛勤務及其他交辦事項等。

五、工作地點：新竹市中山路2號

六、上網期間：115年5月27日至115年8月31日

七、聯絡方式：

(一) 報名手續：符合前列資料條件且意願者，檢附駕駛履歷表並貼妥2吋半照片、最近3年考績通知書、最高學歷證明文件、國民身分證正反面影本，請於115年8月31日前以掛號方式郵寄新竹市中山路2號秘書室收(或親送)，並請於信封封面註明「參加駕駛甄選」(郵寄者，以掛號郵戳為憑，逾期不予受理)。

(二) 報名人員資格條件，經審查合格者通知參加面談甄選，經徵選錄取人員，依程序辦理移撥手續，錄取人員依本分署通知到職任用，資格不符或未獲遴用者，恕不退件。

(三) 月支工餉為新臺幣35,240至41,320元(薪點120至170)。

(四) 聯絡人：陳小姐 聯絡電話03-5224163分機108



駕駛甄選履歷表

姓名		性別		2吋半照片			
出生年月日		身分證字號					
年齡		婚姻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已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未婚				
現職服務機關		職稱					
最高學歷	學校： 科系：		畢業證書字號				
經歷 (含起迄年月、機關名稱、職稱)							
最近3年考核	年	年	年	最近3年獎懲	年	年	年
等第				獎懲別			
				次數			
通訊地址					聯絡電話	公： 宅：	
e-mail					手機		
證照名稱							
簡要自述 (請簡要說明應徵動機及個人專長)							

